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T Gold Holdings Limited 大唐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99)

正面盈利預警

本公告由大唐黃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與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其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本集團預計將錄得：

- (i)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收益約**2,005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錄得的收益1,314百萬港元增加約**53%**；
- (ii) 本年度的**淨利潤約145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的擁有人應佔利潤約95百萬港元增加約**53%**；及
- (iii)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95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擁有人應佔利潤約66百萬港元增加約**43%**。

淨利潤增加主要可歸因於本年度的生產規模擴大、毛利改善及平均金價上升。

本公告僅基於董事會參考管理層估計並計及目前可得資料後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綜合管理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並須待最終定稿及作出必要調整(如有)。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刊發的本集團二零二六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唐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大宏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李大宏博士(執行董事)、馬曉娜女士(執行董事)、郭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聞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張偉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並由刊發日期起保留最少七日及刊登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gt-gold.com/>內。